

债券简称：1480264.IB/124720.SH

债券代码：14 中电投债 01/14 电投 01

债券简称：1480509.IB/127001.SH

债券代码：14 中电投债 02/14 电投 0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任职的临时债权代 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三年九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13 年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企业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及《2014 年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企业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或“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一、总经理任职情况

2023年8月31日上午，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召开领导班子（扩大）会议。受中组部领导委托，中组部有关干部局负责同志宣布了中央关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任职的决定：栗宝卿同志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新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离任时间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栗宝卿	董事、党组副书记、总经理	2023年8月至今	是	否

栗宝卿先生，出生于1965年，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学位，毕业于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院财政学专业。曾任中国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大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大唐集团财务管理部主任、人力资源部主任、党组纪检组成员，中国大唐集团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兼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鞍钢集团董事、党委副书记，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组副书记，2023年8月，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组副书记、总经理。

具体变动情况请参见《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任职的公告》。

海通证券作为“14中电投债01”、“14中电投债02”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约定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2013年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2014年第一期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2014年第二期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2013年中

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企业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及《2014 年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企业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任职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